

证券代码：832390

证券简称：金海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结合目前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在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拟新设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风机配套塔筒等装备制造项目，子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通过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投资为新设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与《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30%以上且超过 1,500 万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交易涉及的资产净额或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或者绝对值超过 500 万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次投资事项及相关协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投资拟在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名称、注册地、经营范围等均以注册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实际核准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暂定）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五莲县市北经济开发区淮河路 68 号（暂定）

主营业务：新能源、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组件、风力发电机组件及零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机械设备、大型结构连接法兰的制造、销售、维修、咨询服务；混凝土塔筒及钢制塔筒研发、制造、销售、维护、检修及检测服务；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送变电工程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暂定）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公司	现金	500 万元	100%	0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进行本次投资。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丙方）与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委（甲方）、五莲县发改局（乙方）达成意向性约定并签署《项目投资协议》，公司风机配套塔筒装备制造项目开工建设、项目投产等不同阶段日照市北经济开发区管委和五莲县发改局将支持或优先支持公司参与日照市相关新能源发电项目竞争性配置工作。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战略布局，符合公司未来经营的需要，也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战略。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发展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利用经营管理经验，完善治理结构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会带来正面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6日